

阳泉市生态环境局

阳环审批函〔2026〕13号

阳泉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平定县医疗集团（平定县人民医院） （平定县医疗集团人民医院）使用Ⅱ类医用 射线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平定县医疗集团（平定县人民医院）（平定县医疗集团人民医院）：

你单位《关于平定县医疗集团（平定县人民医院）（平定县医疗集团人民医院）使用Ⅱ类医用射线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的申请》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冠山镇城北街一号平定县人民医院医技楼地下一层DSA手术室。建设内容为新增使用1台医用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属于Ⅱ类射线装置，最大管电压125kV，最大管电流1000mA。建设项目总投资约7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55万元。

根据山西中福检测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平定县医疗集团（平定县人民医院）（平定县医疗集团人民医院）使用Ⅱ类医用射线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以下简称《报告表》）评价结论和《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及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后，可满足国家相关

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中所列项目性质、地点、规模、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和日常管理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辐射安全防护和安全管理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使用场所的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辐射工作场所实行分区管理，划定控制区和监督区；机房门上设置电离辐射标志牌和电离辐射警告标语；机房门外地面划设警示线，防止工作人员和公众受到意外照射；机房设置动力排风装置，保持良好通风。

（二）建立健全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和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明确岗位责任。你单位应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便携式辐射巡检仪和个人剂量报警仪，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执行，定期开展个人剂量、工作场所辐射环境水平监测，建立个人剂量档案。职业人员和公众人员受照剂量严格按照《报告表》中要求的约束值执行，工作场所周围剂量率应满足相关标准规定和《报告表》要求。根据日常运行情况适时修订和完善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和辐射事故应急预案，进行应急演练，提高应对辐射风险的能力。

（三）认真落实从业人员培训教育制度，按时参加辐射防护培训，管理及操作人员要做到持证上岗。

（四）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如射线装置的活动种类、范围和建设地址等改变，应按有关要求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其他相关手续，未经批

准，不得开工建设。

三、建立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和制度，明确人员和环境保护职责。严格执行辐射安全和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将环保设施同主体工程一体纳入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中。你单位应及时重新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项目建成后，需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我局委托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加强执法监管工作指导，阳泉市生态环境局平定分局要切实承担事中事后监管主要责任，履行属地监管职责，加强对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管。你单位在收到本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分送上述部门，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阳泉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5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阳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阳泉市生态环境局平定分局，
山西中福检测服务股份有限公司。